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之通知、议案材料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以邮件及通讯送达的方式送达了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方兴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董事 8 人。公司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关联交易的额度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关于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及相关意见详见 2020 年 12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方兴先生、肖学礼先生、盛剑明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部分修订，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详见2020年12月2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0年12月1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20年12月2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